

## 五、政策适用部分

###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的（项目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六校区消除安全隐患项目定点议价服务商资格遴选采购活动，服务/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六校区消除安全隐患项目，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广东中梁建设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6人，营业收入为5600.209687万元，资产总额为4454.33706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六校区消除安全隐患项目，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广东中梁建设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6人，营业收入为5600.209687万元，资产总额为4454.33706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广东中梁建设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陈晓练

日期：2022年9月13日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